

上海市普陀区 2025 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5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5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5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5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5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5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5 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5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5 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是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本区基本医疗保险事务经办工作，并受区医疗保障局委托，承担本区基本医疗保险监督检查相关工作。

主要职能包括：

- （一）负责基本医疗保险（保障）制度及其政策的具体实施及日常经办管理事务。
- （二）负责基本医疗保险（保障）的待遇、个人医疗账户和个人权益记录，以及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的相关管理事务。
- （三）负责基本医疗保险（保障）的基金（资金）的结算、审核、对账，及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民互助帮困计划的个人缴费等管理事务。
- （四）负责辖区内街道医疗保险事务服务点的业务管理，组织培训考试、指导医保业务操作、布置新政实施、督促医保服务点完成年度重点工作，负责社区街道医保事务服务点年度考核工作。
- （五）提供医保专业培训宣传，根据医保政策操作的出台调整，对定点医药机构及社区服务点进行专业培训，并开展医保政策宣传。
- （六）负责辖区内医疗保险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与安全管理事务，负责结算项目库的相关管理事务。
- （七）负责辖区内医疗保险相关数据的管理统计及医疗保险信息的运行分析。
- （八）负责辖区内医疗保险业务档案管理事务。
- （九）负责辖区内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协议管理，及定点医疗机构分级管理的相关评定工作。
- （十）受区医疗保障局委托，承担本区基本医疗保险监督检查相关工作。
- （十一）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设 1 个内设机构，包括：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5 年，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收入预算 17,187.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187.6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24.33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支出预算 17,187.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187.6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24.3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7,187.6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24.3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海市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计划项目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7.1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职工生活补贴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1.29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职工福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68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34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0.0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职工活动费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846.42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业务开展的运行经费及职工基本工资、津补贴等。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42.5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 16,000 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计划专项资金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79.4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08.84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购房补贴支出。

2025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1,876,84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5,220	1,091,480	13,74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1,876,84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8,889,220	6,726,980	1,121,240	161,041,000
2、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1,882,400	1,882,4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71,876,840	支出总计	171,876,840	9,700,860	1,134,980	161,041,000

2025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105, 220	1, 105, 2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105, 220	1, 105, 2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 480	71, 48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 960	12, 9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0, 000	680, 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 000	340, 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0	7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 889, 220	168, 889, 22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 464, 220	8, 464, 22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	8, 464, 220	8, 464, 220			

			务支出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5, 000	425,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25, 000	425, 000			
210	13		医疗救助	160, 000, 000	160, 000, 000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60, 000, 000	16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 882, 400	1, 882, 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 882, 400	1, 882, 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94, 000	794,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 088, 400	1, 088, 400			
合计				171, 876, 840	171, 876, 840			

2025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5,220	1,105,2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5,220	1,105,2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480	71,48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60	12,9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0,000	68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000	34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0	7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889,220	7,848,22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464,220	7,423,22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464,220	7,423,22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5,000	425,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25,000	425,000
210	13		医疗救助	160,000,000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6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 882, 400	1, 882, 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 882, 400	1, 882, 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94, 000	794,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 088, 400	1, 088, 400	
合计				171, 876, 840	10, 835, 840	161, 041, 000

2025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1,876,84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5,220	1,105,220		
二、政府性基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8,889,220	168,889,22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	1,882,400	1,882,400		
收入总计	171,876,840	支出总计	171,876,840	171,876,840		

2025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105, 220	1, 105, 2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105, 220	1, 105, 2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 480	71, 48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 960	12, 9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0, 000	680, 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 000	340, 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0	7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 889, 220	7, 848, 22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 464, 220	7, 423, 22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 464, 220	7, 423, 22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 000	408,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8, 000	408, 000

210	13		医疗救助	160,000,000		160,000,000
210	13	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60,000,000		16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2,400	1,882,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2,400	1,882,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94,000	794,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88,400	1,088,400	
合计				171,876,840	10,835,840	161,041,000

2025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5 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5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29,380	9,629,380	
301	01	基本工资	1,010,000	1,010,000	
301	02	津贴补贴	5,004,480	5,004,48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0,000	680,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40,000	340,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5,000	425,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00	11,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94,000	794,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4,900	1,364,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4,980		1,134,980
302	01	办公费	427,000		427,000
302	06	电费	90,000		90,000
302	07	邮电费	30,000		30,000
302	11	差旅费	10,000		1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0,000		40,000

302	15	会议费	5,000		5,000
302	16	培训费	10,000		1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00		5,000
302	28	工会经费	98,000		98,000
302	29	福利费	116,640		116,6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00		3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600		207,6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40		63,7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480	71,480	
303	02	退休费	71,480	71,480	
合计			10,835,840	9,700,860	1,134,980

2025 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5 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70		0.50	3.20		3.20	113.5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7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 3.70 万元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 0 万元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2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 3.20 万元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 3.70 万元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 3.2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 3.20 万元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 0.50 万元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 年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13.50 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 2025 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6 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 16,099.6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4 年 8 月 31 日，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险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